宝安区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认定评审细则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评审内容** | **评审标准** | **评审细则** | **佐证材料** |
| **1** | **(一)**  **组织管理**  (15分) | 1.建立组织领导机构。(5分) | 组织领导机构及管理人员配置合理，分工明确，基地负责人、办公室、教务（培训管理）、财务等部门、责任人齐全，记5分；组织领导机构及管理人员配置基本合理，或分工基本明确，或基地负责人、办公室、教务（培训管理）、财务等部门责任人基本齐全，记2-4分。 | 1.基地成立文件及组织架构图；  2.管理人员一览表；  3.管理人员近1个月社保清单和有效合同。 |
| 2.建立内部员工培训、考核与使用相结合的职级晋升制度以及培训管理、财务管理、师资管理、资产管理等管理制度。(10分) | **企业、事业单位（非院校、培训机构）：**  （1）企业建立内部员工培训、考核与使用相结合的职级晋升制度，记4分；  （2）基地管理制度健全，涵盖培训、考核、资产（设备）、师资、学员、财务、安全等方面，记6分；基地管理制度基本健全，涵盖培训、财务、师资、资产等方面，记3-5分。  **院校、培训机构和行业协会：**  基地管理制度健全，涵盖培训、考核、资产（设备）、师资、学员、财务、安全等方面，记10分；基地管理制度基本健全，涵盖培训、财务、师资、资产（设备）、安全等方面，记6-9分。 | 基地管理制度汇编。 |
| **2** | **（二）**  **设施设备**  (30分) | 3.具有年培训200名以上高技能人才的培训场地，办公场地不少于30平方米，理论培训场地不少于50平方米。(15分) | （1）办公场地30平方米以上，记2-3分；  （2）理论培训场地50平方米以上，记2-4分；  （3）实训场地100平方米以上、满足年培训200名以上高技能人才，记5-8分。 | 1.办公场所和培训场地（理论、实训）平面图（标注面积）；  2.实训室设备布局平面图（标注面积、工位数）。 |
| 4.具有与培养目标、培养标准相匹配的实训装备，有特色专业(职业)相匹配的实训装备，且能满足年培训200名以上高技能人才的需要。(15分) | （1）实训装备与培养目标、培养标准相匹配，记4分；基本匹配，记2-3分；  （2）实训装备与特色专业(职业)相匹配，记4分；基本匹配，记2-3分；  （3）实训设备满足年培训200名以上高技能人才，记5-7分。 | 实训装备清单。 |
| **3** | **（三）**  **师资队伍**  (20分) | 5.每个职业(工种)需配备不少于2名培训师资，且具有高于培训层次的职业资格或专业技术职务。(20分) | （1）每个职业（工种）配备2名教师，外聘教师不超过60%，记8分；教师配备不足或外聘教师超过60%，记3-7分；  （2）教师具有高于培训层次的职业资格或专业技术职务,具有技师或中级技术职称及以上，占比60%及以上，记8分；具有技师或中级技术职称及以上，占比不足60%，记3-7分；  （3）具有教师资格证或上岗证或参加过教育理论培训，记2-4分。 | 1.培训师资一览表；  2.专职教师提供近1个月社保清单和合同；外聘教师提供聘用合同或聘书；  3.职业资格（技能等级）证书或专业技术职称证书；  4.教师资格证、上岗证、教育理论培训证明、企业内训讲师证书等。 |
| **4** | **（四）**  **课程资源**  (20分) | 6.具有与开展培训内容相适应的培训课程资源。(20分) | 培训课程资源与开展培训内容相配套，记20分；培训课程资源与开展培训内容基本配套，记10-19分。 | 1.培训项目一览表；  2.课程资源一览表。 |
| **5** | **（五）**  **信息化建设**(10分) | 7.具有信息化服务能力，有网站或微信公众号或内部信息化管理系统。(10分) | 有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内部信息化管理系统3项，记10分；有其中2项，记7分；有其中1项，记4分。 | 1.提供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内部信息化管理系统说明材料及截图；  2.提供网站网址、微信公众号。 |
| **6** | **（五）**  **产业契合度**  (5分) | 8.基地产出成果与区先进制造业相契合。（5分） | 基地产出成果与区先进制造业契合高，记5分；基地产出成果与区先进制造业契合一般，记2-3分。 | 基地工作计划。 |